生气通天论病因章句辩

《礼记》曰：一年视离经。谓离析经理，在乎章句之绝。《内经·生气通天论》病因四章，第一章论因于寒，欲如歼枢。以下三句与上文意不相属，皆衍文也。体若燔炭，汗出而散掬句，当移在此。夫寒邪初客于肌表，邪郁而为热，有似燔炭，得汗则解。此仲景麻黄汤之类是也。第二章论因于暑。暑者君火为病，火主动则散，故自汗烦渴而多言也。第三章论因于湿。湿者土浊之气，首为诸拼之会，其位高而气清，其体虚，故聪明得而系焉。浊气熏蒸，清道不通，惋重而不爽利，似乎有物以蒙冒之。失而不治，湿郁为热，热留不去，大筋软短者，热伤血，不能养筋，故为拘挛。小筋弛长者，湿伤筋，不能束骨。故为痿弱。因于湿，首如裹，各三字为句，湿热不攘以下各四字为句，文正而意明。第四章论因于气，为肿。下文不序病证，盖是脱简。四维相代二句，与上文意不相属，亦衍文也。王太仆曰：暑热湿气三病，皆以为发于伤寒之毒，次第相仍，展转生病。五段通为一章，余有疑焉。暑病不治，伏而生热，热久生湿，湿久气病，盖有之矣。《内经》止有冬伤于寒，不即病，至夏有热病之言。未闻寒毒伏藏，至夏发于暑病。至于湿病，亦蒙上文之热，谓反湿其首，若湿物裹之，望除其热，当以因于湿首为句。如裹湿又为句，则湿首之湿，裹湿之湿，皆人为也。与上下文列言寒暑之病，因文义舛乖，不容于不辩。或曰：先贤言温湿、寒湿、风湿矣。未闻有所谓湿热病者，攻之《内经》，亦无有焉，吾子无乃失之迂妄耶？予曰：六气之中，湿热为病十居八九。《内经》发明湿热，此为首出。至真要大论曰：湿上甚而热，其间或言湿而热在中者。或曰热而湿在中者，此圣人爱人论道之庠致，使天下后世不知湿热之治法者，太仆桎之也。君其丑取《原病式》熟读而审思之，幸甚！

太仆章句

因于寒，欲如歼枢，起居如椛，神气乃浮。

因于暑，汗，烦则喘喝，静则多言，体若燔炭，汗出而散。

因于湿首(句)，如裹湿(句)，热不攘(句)，大筋软短，小筋弛长，软短为拘，弛长为痿。

因于气为肿。(云云)。

新定章句

因于寒，体若燔炭，汗出而散。

因于暑，汗，烦则喘喝，静则多言。

因于湿(句)，首如裹(句)，湿热不攘(句)，大筋软短，小筋弛长，软短为拘，弛长为痿。

因于气为肿。(云云)。